（上接A11版）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计提方法：按单项短期投资成本高于市价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应收款项

公司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依照法律程序经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具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

公司坏账准备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各账龄段及计提比率为：

账龄	计提比率
1年以内	0%
1—2年	1%
2—3年	3%
3—4年	4%
4—5年	4%
5年以上	20%

同时，期末在对逾期的应收款项相应的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及相关信息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对那些估计为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在产品（在研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材料、外购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进行日常核算，月末计算结转材料成本差异；

2）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核算；

3）库存商品及其他存货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清查。

（4）．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期末存货计价原则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2）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

A.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A.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B.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C.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D.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E.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A.以现金购入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现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现金股利，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按应收债权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按应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冲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处置股权投资时，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超过20%但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至50%，或虽投资不足20%但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或虽不足50%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4）长期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和期限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采用直线法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含10年）摊销。

（2）．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

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长期债券投资时支付的全部价款减去包含在价款中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或放弃的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实际成本与债券票面价值的差额，作为溢价或折价。

2）长期债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计算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出售或到期收回债权投资，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长期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已计未收利息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债券投资溢价和折价的摊销方法

公司将债券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未到期的债券利息后，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于确认相关利息收入时，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下列情形的计提减值准备：

1）市价持续2年低于账面价值；

2）该项投资暂停交易1年或1年以上；

3）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4）被投资单位持续2年发生亏损；

5）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下列情形的计提减值准备：

1）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

2）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3）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4）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公司对因上述情况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且这种降低价值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首先冲抵该项投资的资本公积准备项目，不足冲抵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对已确认损失的长期投资的价值又得以恢复的，则在原已确认的投资损失的数额内转回。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出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有和投资到期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其中，出售净价是指资产的出售价格减去所发生的资产处置费用后的余额。

11、委托贷款

（1）．按实际委托贷款计价和利息确认方法

公司委托贷款最初按实际委托贷款的本金计价，并定期按委托贷款合同规定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并确认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且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定期或每年年度终了，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计提的减值准备冲减投资收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

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计价

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的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40	2.25%	10%
机器设备	5	18%	10%
运输工具	5	18%	10%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外的后续支出，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修理、装修和租入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按以下方法核算：

1）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装修后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则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下次装修时，该科目的余额（减去相关折旧后）一次全部计入“营业外支出”。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除修理费计入当期费用外，发生的装修费用符合上述条件的可予资本化，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

4）经营租赁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设“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科目核算，并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时，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营业外支出—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中列支。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销售净价是指资产的销售价格减去处置资产所发生的相关税费后的余额。

当存在下列情况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2）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等企业经营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或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3）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5）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本公司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6）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当某项固定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2）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3）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

4）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5）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下列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土地不计提减值准备；

2）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

公司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其中：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更新改造工程按更新改造前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更新改造直接费用、工程试运转支出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分别按该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工资及其他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合同规定年限、法律规定年限、预计使用年限三者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方法按如下原则确定：

1）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2）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3）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

4）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当无形资产将来为企业创造的经济利益还不足以补偿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摊余成本），即在年末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营业外支出—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中列支。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项目计提。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则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2）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3）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费用，该费用以实际发生额核算，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果账面某项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所有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先通过长期待摊费用归集，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损益。

1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的计价和溢、折价的摊销

应付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计价；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2）．应付债券的应计利息

根据应付债券的债券面值和规定的利率按期计提应计利息，并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处理原则，分别计入工程成本或当期财务费用。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1）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资本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个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根据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如系购建固定资产专项借款的利息金额较小时，可直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但是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的摊销金额。

18、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存在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等很可能产生的负债时，按相关会计准则规定按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提负债。

19、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销售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0、租赁

（1）．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做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1）融资租赁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A.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并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但是如果该项租赁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30%时，则在租赁开始日可按最低租赁付款额记录租入资产和长期应付款。

B.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如果知悉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和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均无法知悉，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C.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D.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E.计提租赁资产折旧时，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时间内计提折旧。

F.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

2）经营租赁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A.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B.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C.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做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融资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方式下，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转移，其会计处理按下列方法进行：

A.租赁开始日租赁债权的确认

在租赁开始日，将最低租赁收款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与未担保余值之和与资产现值的差额记录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B.初始直接费用

初始直接费用，主要包括印花税、佣金、律师费、差旅费、谈判费等，在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

C.未实现融资时收益分配

在分配未实现融资时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融资收入。

D.当超过一个租金支付期而未收到租金时，则停止确认融资收入而转入表外核算，待实际收到租金时将其所含融资收入确认为当期收入。

E.根据承租人的财务及经营管理情况，以及租金的逾期期限等因素，分析应收融资租赁款的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部分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F.当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值时应重新计算内含利率，并将由此而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确认为当期损失，记入“营业外支出”；

G.当发生或有租金时，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H.在租期界满时，若收回租赁资产则将各科目金额冲回，若存在收回补偿金的情况则将其记入“营业外收入”；若留购资产时存在未担保余值则将其计入“营业外支出”

2）经营租赁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方式下，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仍属公司，所收取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如出现免租期优惠情况，则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配；如出现免租金优惠情况，则将租金余额在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汇算清缴的方式：公司所得税实行按年计算，分月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多退少补的征纳方法。

(三)报表重要项目的注释与说明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现 金	44,893,043.77	-7,791,766.92	37,101,276.85
银行存款	5,721,716,135.42	693,541,090.90	6,415,257,226.32
其他货币资金	44,043,643.82	-12,354,801.79	31,688,842.03
合 计	5,810,652,823.01	673,394,522.19	6,484,047,345.20

（二）短期投资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股权投资	387,641.58		20,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1,573,000.00		1,500,000.00	
1.国债投资	73,000.00			
2.其他债券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基金投资	200,000.00			
其他短期投资	401,794,194.11		391,577,378.20	
合 计	403,954,835.69		393,097,378.20	

（三）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59,945,631.70	1,352,776,136.77
商业承兑汇票	1,653,875.00	1,300,000.00
合 计	1,661,599,506.70	1,354,076,136.77

2.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一）1年以内	3,272,833,801.35	1,239,722.62	1,975,440,153.51	248,417.51
（二）1—2年	176,826,983.66	257,017.70	341,952,387.52	1,608,600.85
（三）2—3年	172,145,793.33	1,307,207.60	305,097,284.49	2,516,601.06
（四）3—4年	272,875,967.12	2,887,625.80	118,807,275.48	1,747,093.40
（五）4—5年	88,781,694.78	690,663.24	53,827,235.19	999,468.37
（六）5年以上	267,738,632.77	6,349,483.56	234,289,018.74	4,352,091.65
合 计	4,251,202,873.01	12,731,720.52	3,029,413,354.93	11,472,272.84

说明：（1）本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为3,338,889.47元。

（2）本年度无实际冲销的应收账款。

（3）本年度无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的情况。

3.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一）1年以内	4,282,853,915.87		3,337,250,280.79	
（二）1—2年	289,558,086.15		227,916,624.29	
（三）2—3年	37,478,775.39		72,707,023.56	
（四）3—4年	74,622,016.38		30,596,289.06	
（五）4—5年	6,126,653.46		3,616,116.83	
（六）5年以上	37,828,787.11		31,160,062.90	
合计	4,728,468,234.36		3,703,246,397.43	

说明：

（1）账龄超过1年未收回的预付账款的原因为以前年度遗留问题或合同未及时履行或结算单据未回，正在积极核对中。

（2）本年度无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一）1年以内	3,611,871,269.50	251,626.64	2,949,177,297.77	1,032,937.77
（二）1—2年	789,031,520.81	1,996,911.59	823,439,582.64	2,796,606.90
（三）2—3年	227,208,503.76	3,867,401.53	461,279,141.93	88,874.89
（四）3—4年	364,465,695.87	1,119,194.75	298,292,809.33	769,887.93
（五）4—5年	227,055,374.29	232,525.06	136,843,242.95	245,160.35
（六）5年以上	557,327,163.76	20,105,365.79	467,560,513.60	14,703,381.15
合 计	5,776,959,527.99	27,573,025.36	5,136,592,588.22	19,636,848.99

说明：

（1）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帐准备的说明：太原煤炭交易市场其他应收款中5年以上应收宁波公司的款项450,000.00元，因宁波公司现已基本停止营业，2004年清产核资时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2）本年度无转回的坏账准备。

（3）本年度无冲销的其他应收款。

（4）本年度无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四）存货

1. 存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原材料	127,142,837.90	846,923,085.30	806,031,061.11	168,034,862.0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79,516.88	106,002,060.67	3,130,225.68	103,151,351.87
库存商品	1,519,517,946.52	38,638,627,345.71	38,481,398,302.86	1,676,746,989.37
周转材料	12,989,904.67	12,441,853.66	13,025,603.84	12,406,154.49
其他	13,486,439.59	209,334,984.58	216,771,756.45	6,049,667.72
合 计	1,673,416,645.56	39,813,329,329.92	39,520,356,949.94	1,966,389,025.54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原材料	31,315.14			31,315.14
库存商品	1,094,388.55			1,094,388.55
合 计	1,125,703.69			1,125,703.69

(五)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保险费	11,100,986.96	2,556,451.80
煤矿资源价款	24,515,080.89	54,850,035.11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17,934,837.16	19,389,115.47
待摊费用	10,668,767.55	11,939,345.25
利息	2,171,102.25	1,859,544.27
其他	6,241,869.54	7,037,767.41
合 计	72,632,644.35	97,632,259.31

（六）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789,933,600.24	855,439,083.63	201,523,598.31	2,443,849,085.56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212,365,381.59	409,766,064.52	71,107,949.24	551,023,496.87
对其他企业投资	1,577,568,218.65	445,673,019.11	130,415,649.07	1,892,825,588.69
合 计	1,789,933,600.24	855,439,083.63	201,523,598.31	2,443,849,085.56

（七）长期债权投资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长期债权投资	369,331,513.82	60,627,211.09	42,806,079.44	387,152,645.47
其中:国库券	3,534,474.12	73,000.00	663,649.12	2,943,825.00
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				
委托贷款	311,700,000.00	60,000,000.00	7,500,000.00	364,200,000.00
其他投资	54,097,039.70	554,211.09	34,642,430.32	20,008,820.47

说明：期末委托贷款包括：阳城县分公司通过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对北京鑫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304,200,000.00元，沁水县分公司和沁水县公路煤炭销售有限公司通过交通银行对山宗岭煤矿的委托贷款60,000,000.00元。

（八）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6,504,863,076.15	1,088,558,445.68	138,799,441.93	7,454,622,079.90
其中:房屋、建筑物	3,143,333,032.26	469,642,051.80	50,183,280.01	3,562,791,804.05
机器设备	2,067,414,938.73	356,126,614.17	27,186,047.56	2,396,355,505.34
运输工具	1,008,299,949.52	193,434,385.66	54,631,688.40	1,147,102,646.78
土地资产	155,760,565.34	46,257,779.12	6,299,315.38	195,719,029.08
其 他	130,054,590.30	23,097,614.93	499,110.58	152,653,094.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02,929,926.91	446,445,446.78	66,823,926.41	2,382,551,447.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856,628,494.67	149,972,064.76	18,073,574.22	988,526,985.21
机器设备	688,738,277.77	176,555,876.46	19,563,882.60	845,730,271.63
运输工具	420,689,592.36	99,339,751.74	28,736,621.47	491,292,722.63
土地资产	174,931.44	182,802.32		357,733.76
其 他	36,698,630.67	20,394,951.50	449,848.12	56,643,734.05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491,724.42		22,127.72	1,469,596.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665,208.97			665,208.97
机器设备	804,387.73			804,387.73
运输工具	22,127.72		22,127.72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0,441,424.82	1,088,558,445.68	518,398,834.58	5,070,601,035.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86,039,328.62	469,642,051.80	182,081,770.55	2,573,599,609.87
机器设备	1,377,872,273.23	356,126,614.17	184,178,041.42	1,549,820,845.98
运输工具	587,588,229.44	193,616,653.59	125,212,690.95	655,809,924.15
土地资产	155,585,633.90	46,257,779.12	6,482,117.70	195,361,295.32
其 他	93,355,959.63	23,097,614.93	20,444,213.96	96,009,360.60

说明：(1).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446,445,446.78元均为本年计提的折旧费用；

(2).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255,542,426.95元。

（九）在建工程(金额最大的前十项)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年初数			本年增加	利息资本化金额
			余额	利息资本化金额	减值准备		
合计	1,756,096,812.33	—	1,943,578,739.60	18,483,382.20	15,472,879.50	809,578,296.62	63,366,016.92
下霍井田			431,480,772.88			49,469,270.73	
沙坪矿	595,894,900.00		216,483,841.30			126,814,547.74	34,942,532.56
焦炉			170,923,794.90			50,296,354.05	
洗煤厂	179,924,300.00		127,151,243.79			31,691,920.73	14,670,761.05
磨窑沟矿	276,000,000.00		36,538,426.12			106,316,091.29	
泽州煤运培训楼、办公楼工程			116,501,082.60			6,933,438.25	
阳城煤运侯甲煤矿			72,075,798.79			30,812,650.02	
矿井改扩建工程			43,052,197.09	18,483,382.20		60,045,105.50	12,420,816.00
阳城煤运会展中心			64,700,000.00			24,100,000.00	
办公楼	58,000,000.00	97.21	28,513,164.17			27,867,887.88	

（十）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281,346,437.68	236,132,179.24	62,501,996.33	1,454,976,620.59
土地使用权	337,773,733.35	52,991,114.55	34,095,785.59	356,669,062.31
软件	3,510,202.32	3,971,746.70	99,180.00	7,382,769.02
红石公路	27,439,098.14		27,439,098.14	
采矿权资源价款	743,200,000.00	10,000,000.00		753,200,000.00
探矿费	13,000,000.00			13,000,000.00
深水井使用权	139,773.14			139,773.14
专用技术	164,000.00			164,000.00
站台	780,000.00			780,000.00
特许经营权		3,343,700,403.91		3,343,700,403.91
商标注册费		4,600.00		4,600.00
采矿权	153,034,267.20	169,164,717.99		322,198,985.19
网络工程	1,755,251.83		867